

1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甘肃泽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兰州大学第二医院（第二临床医学院））的（兰州大学第二医院（第二临床医学院）脾脏硬度检测模块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脾脏硬度检测模块，属于工业—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回波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0人，营业收入为80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3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泽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
日期：2026年6月1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